

附件 8 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 (格式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北京理工大学(单位名称)的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洁净室改造工程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洁净室改造工程(工程名称)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企业为恋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95人,营业收入为43597.1083万元,资产总额为47314.0998万元¹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恋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:2025年12月26日

注: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